

洋县艾普益科农业有限
公司销售合同

2024 年 9 月 4 日

5

洋县艾普益科农业有限公司销售合同

甲方：桥山街道办事处

乙方：洋县艾普益科农业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现就甲方购买乙方苹果苗木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销售产品清单

序号	品种	数量(株)	规格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宫藤富士	24750	高度 \geq 1.8米，嫁接口10厘米处 \geq 1.2厘米	24.8	613800	
2	大卫嘎啦	7600		24.8	188480	
3	烟富8号	4320		24.8	107136	
合计		36670		24.8	909416	
大写		玖拾万玖仟肆佰壹拾陆元整				

第二条：产品质量标准

1. 苗木均为洋县艾普益科 935 砧木；
2. 品种纯度均在 95% 以上；
3. 苗木无危害性病虫害、无脱水；
4. 具体销售产品质量标准参照相应国标及公司制定的《企业标准》。

第三条、交货流程及注意事项

1. 交货地点：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
2. 交货时间：甲、乙双方可根据两地物候、贮藏条件进行



友好磋商确定；

3. 质量验收:甲方应派人现场验收,经验收确认合格后,乙方负责起苗或出库装车。若甲方无法到乙方现场验收,则应在甲方指定交货地点收货验收。乙方对所售苗木质量负责,若甲方对乙方所销售苗木质量提出异议,乙方应及时积极处理,若存在质量问题需给予更换;

4. 起苗或出库:乙方负责做好起苗、出库、分级、打捆、挂标签、装车及包装材料等工作。操作过程应执行企业相关标准

5. 运输方式及费用:运输方式,陆运,运输工具由甲乙双方协商,运输费由乙方承担。如苗木运输中需出具检疫等方面的相关证件则由乙方负责办理及提供。

第四条:结算方式

项目共分三次付款,自第一次付款开始到最后一次付款结束一年内完成。第一次付款:程序结束签订正式合同后,付合同总款 35%;第二次付款:2024 年年底付合同总款 60%;第三次付款:剩余合同尾款 5%在合同签订一年内完成拨付。

乙方收款账号信息:

收款账户名称:洋县艾普益科农业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县支行

账号:961000010013746702

第五条:技术服务方式

根据甲方的需求和实际情况,乙方向甲方提供电话技术

指导、派技术人员现场指导栽植、技术人员培训等技术服务。

第六条:违约责任

1. 若甲方逾期付款的, 每逾期一日, 应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 乙方有权中止供货, 已收取的款项不再返还。逾期超过 3 个月的, 应按合同总金额的二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若因乙方原因逾期供货的, 每逾期一日, 应按照已支付金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免责条款

若遭遇人力不可抗抗的灾害(如:疫情、战争、强震、冰雹、狂风洪水、交通事故), 造成甲乙双方不能完成履行本合同的情况下, 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双方应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 协商未能达成一致的, 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1. _____
2. _____

第十条:附则

1. 本合同一式叁份, 甲方贰份, 其中存档一份, 财务入帐一份; 乙方壹份。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未尽事宜另行签订合同或补充合同。

公司印章

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I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地址:

电话:

签约日期: 2024年9月4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地址:

电话:

签约日期: 2024年9月4日